

# 國立臺南藝術學院九十年七月二十五日主管會報紀錄

開會時間：九十年七月二十五日下午二時

開會地點：圖書資訊大樓四樓第一會議室

主 持 人：黃校長碧端

紀錄：林靜慧

出 席 者：鄭教務長德淵（吳秘書正儀代）、葉學務長貴玉（三點後曾秘書清義代）、陳總務長信泰（陳秘書仙明代）、成主秘群豪、紀主任茂嬌、莊主任水柳、陳代館長賢錫、何組長蕙林、蔡組長春風、毛組長福銘、盧組長美嬌、張組長蓮珠、黃組長雅娟、蘇組長一志

## 壹、主席致詞：略

## 貳、宣讀上次會議決議及執行情形：

一、有關 90.05.29 主席結論五：請追蹤停於視覺館地下停車場之車主是否依規定繳納費用案。

決議：請徹底清查了解繳費的車主是否停在其分配位置上或沒位置停車及是否有沒繳停車費的車停放。（總務處）

二、有關 90.05.29 臨時動議三：國內三所藝術院校辦理九年一貫課程教師研習營，請事先向教育部了解辦理時間、想法俾提早因應案。

決議：為能積極爭取各項活動計劃研習承辦，請學術服務組定期注意教育部徵求辦理各項活動計劃等相關訊息（掛在總務司網頁）後轉知相關單位辦理。（教務處）

三、主席結論二：鑒於日後每年六月固定會有相當數量畢業生，故可在行事曆中明訂畢業典禮日期，俾有充份時間作準備。（學務處）

四、主席結論三：畢業生口試委員不一定須由學校發聘以減輕文書組業務負荷。建議各系所不發聘或自行發聘，請提至行政會議討論。（文書組）

五、主席結論四：冷氣機租金以五年攤本計算，收費以學年為單位。音像宿舍年租金為 2000 元，造形所電費可以 8 小時計。請在八月中旬前擬訂冷氣機收費管理具體辦法提會討論，註冊前須定案。（學務處、總務處）

六、主席結論五：有關餐廳服務品質不佳一事，請召開膳食委員會，將網路學生反應資料印出作為開會資料對餐廳作績效評估並依約處理。儘可能在開學前解決餐廳問題。若欲重新招商，可以透過媒體尋求適合廠商。（學務處）

七、主席結論六：有關本校興建學生宿舍案，除找貸款興建案外請另對 BOT 案進行了解；可找交大國際會議廳興建辦法參考。

八、主席結論九：請提醒各系所認養花木之種植位置及認養相關工作，俾其能好好照顧所認養之花木。

**參、各處、館、室、組業務報告：略**

**肆、主席綜合結論：**

- 一、各單位留言版請一定要請同仁常常查看回覆，以便與學生間建立良好溝通管道。（教務處、學務處、總務處、圖書館）
- 二、教務處所設計之本校行事曆系統為全校行事曆，請連結至學校主網頁上以利查看。（資訊組）
- 三、為因應開學時國樂系宿舍不足 21 床，可挪出招待所讓學生先行借住。傢俱部份亦可先行購置放在借住招待所內俟宿舍完工後再遷入。（總務處）
- 四、為改進核銷案符合五日付款時效及釐清責任，請印製提醒各單位會文時押日期的小條子，日後每一核銷案請第一關的營繕組、事務組將條子貼上以便提醒。（總務處）
- 五、為免警衛看守時分心請將警衛室現有電視機搬離，另為提升本校警衛形象，可考慮將保全人員制服改換和本校警衛相同。（總務處）

**伍、臨時動議：**

有關本校學生宿舍新建工程構想書案，提請討論。

結論：請將本校中長期發展計畫擬出以利本案進行。（秘書室）

**陸、散會：十六時四十分**